

证券代码：600555  
900955

股票简称：九龙山  
九龙山B

公告编号：临2015-091

##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紧急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九龙山投资有限公司与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合作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为了加快发展平湖九龙山围垦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垦公司”）相关业务，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九龙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山投资”）与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资本”）开展合作，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增资扩股协议》、《股权收购协议》以及与其相关的其他协议和文件。

围垦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九龙山投资和嘉善环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城光电”）各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分别持有其 50% 股权。现九龙山投资、环城光电、围垦公司和建信资本拟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同意围垦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建信资本以 3 亿元认购，九龙山投资和环城光电均放弃此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增资后，围垦公司注册资本为 3.5 亿元，建信资本将持有围垦公司 85.72% 的股权，九龙山投资和环城光电分别持有围垦公司 7.14% 的股权。建信资本不参与围垦公司的日常经营，并委

托九龙山投资和环城光电行使股东权利，但围垦公司股东会会议作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的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对外投资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转让重大资产（资产价值达到或超过围垦公司上年度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包括建信资本在内的全体股东通过。建信资本委派一名董事进入围垦公司董事会，但建信资本不得干涉围垦公司董事会其余成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位）的任免。增资完成后，九龙山投资将通过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安排，保持对围垦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同时，九龙山投资和建信资本拟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双方约定在建信资本增资款到位后 18 个月内由九龙山投资向建信资本溢价购买其持有围垦公司 85.72%的股权，股权收购溢价款以增资实际缴付的增资款为基础，按 9%/年溢价计算，按季度支付溢价款，并于投资期限到期时一次性付清剩余股权收购款。

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增资扩股协议》、《股权收购协议》以及与其相关的其他协议和文件。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